

◇诗词坊

短章三首

□ 雷国裕

午后

一段时光
茶雾氤氲
一份思绪
袅袅而来
一个身影
或明或暗
斑驳明媚

一棵树

一棵树
在视线之外
不为取悦世人
而繁花摇曳
不为雷电雪雨
而轻枝曼舞
只为心中的阳光
而倔强生长
只为深情的回眸
而根植岩石

小巷

在小巷的尽头
灯光花一样盛开
或者有风
或者有雨
开窗的声音很特别
像四月的柳絮
缠绵心的街坊

童年的枣树

□ 吕世豪

土屋的后院 几堵矮墙
围起一棵枣树 和许多
风搬不走的杂草
盛夏时 一些大大小小石子
会飞向树枝间的绿叶青枣
枣受伤了 哭红了眼圈
哭作一树深沉的玛瑙
童年也在随着青枣长大
渐渐地 曾经的石子
收拢翅膀 不再飞了
扔石子玩耍也离开故乡
彼此站成一抹各自的风景
岁月轮转 离乡人老了
慢慢走不动了
原先那树 仍在挂枣
仍是初时青涩 哭红了眼圈
秋风中挂起一树玛瑙
只是树也老了 还站那里
撒一把儿时的碎石子
在荒草丛中放牧 石子
极像蚕茧 倾诉着凄凉与孤单
枣树与石子 余晖里
期待着老玩童回归
交付他童年的那一抹青涩

◇行万里路

安国寺

□ 李牧

石州城西，山峦绵延；山峦之中，古寺藏焉。

 山曰乌崖，寺号安国。方圆数百里，山体皆黄土，黄土皆裸露，独此山，突兀起一峰，巨石层叠，松柏森森，峰曰莲花。莲花峰下，安国寺巍然安卧。时值四月，我徜徉寺中，恰逢一树桃花盛开。有诗云：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盛开。而此山，此寺、此株桃花，却不待芳菲尽，它就已经开得繁茂无比。

 寺中佛殿，坐南朝北，走进殿门，迎面三尊大佛，过去佛、未来佛、现在佛，慈眉善目，法像庄严。合掌礼敬，得片刻宁静。两侧十八罗汉，坐卧立起，喜怒哀乐，各具神态，人世间无尽红尘，尽在此处。大佛罗汉，均为今人所塑，手笔略微稚嫩，然有佛光加持，更

 随着时代的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过去“牛饮”一般的喝茶方式已经悄然转变为细细的“品茗”，成为一种具有仪式感的日常生活方式。

 从“柴米油盐酱醋茶”到“琴棋书画诗酒茶”的升华过程中，人们除了对于茶叶本身的外观、品质、功效等等有较高的要求之外，饮茶的茶具也是越来越讲究了。而在所有的茶器之中，宜兴紫砂壶堪称是最完美的泡茶之选了。

 明代文震享《长物志》中记载：“壶以砂者为上，盖既不夺香，有无熟汤气。”意思是为用宜兴紫砂泥料原矿制作的茶具最好，不仅不会遮盖茶叶的香味，还没有熟汤气，能更好地保持茶叶本来的色、香、味、形，让我们喝到最纯正的“自然之茶”，这在天下的茶器之中可谓是独此一份、别无他物。而且紫砂壶用久了会形成自然而然的包浆，焕发出温润如玉的幽幽暗光，令人爱不释手。

 器物之美，终归于心。宜兴紫砂壶除了具有实用功能之外，其独特的人文气韵和文化

 他长我三岁，高高的，瘦瘦的，是我哥。

 每天放学，威子都让我给他背书包。威子和我同岁，身材魁梧，班上的同学都有点怕他。

 那天，我身体不舒服，感觉自己的书包都有千斤重。威子又让我给他背书包。我说，我背不了。威子扯住我的领口给了我一拳，还问我，背不背？我说，不背。他又打我这样问。我眼里噙着泪水，声嘶力竭地嚎着，就不背。他还要打我。这时，哥赶上来。我以为来了救星。我说，哥，揍他，我不给他背书包，他就打我。哥抱住我求威子说，别打了，我给你背。威子把我哥踹了一脚说，我就让他背。哥抱住我不放，威子的拳头就在哥的背上乱戳。哥没有还手，直到威子打累了打够了走远了，哥才放开我。哥用衣袖要给我擦眼泪，我摇着头不让他擦。我狠劲推开他边跑边说，我没有你这样的哥。哥紧跟在后面，一句话也没说。我不让他跟。他停下来。我一会儿回头看看，哥还是远远地跟着。

 回家后，我在娘的怀里嚎着。娘眼泪汪汪地骂我们，一窝崽包软蛋，两个都打不过人家一个，丢不丢人？

 那次以后，威子的书包，不是我背，就是哥背。有时威子还让别的同学背，谁不背就打说。他又不自己打，让我打。我说，不敢。他说，你不打，就打你。我过去在那个同学背上捅了一下。威子说，不行，哄鬼了，使劲。我就又过去捅，那同学一躲，摔了我一个马

 今朝借不来酒，明日也消不了愁，就连为故人壮行，大概只剩下两个大男人站在夕阳西下叭叭歪歪的话别，没得酒，没了酒愁，没有了“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的真挚。没了酒，真的淡了很多情分。

 如果说酒是盛唐诗歌走上巅峰的助力，那么长安，这座半古半沧桑帝王都，就是滋养诗酒文化的温床。长安，街头巷陌灯火璀璨，胡姬酒肆美人炫目，曲水流觞夜夜笙歌，是多少文人骚客午夜梦回的天堂啊。

◇含英咀华

大唐盛世 诗酒年华

□ 梁晓芳

 盛唐的长安，有“饮中八仙”。杜甫在诗中将这八位大神的醉态描绘得淋漓尽致。贺知章“骑马似乘船，眼花落井水底眠”，堂堂礼部侍郎，高级官员，喝酒能喝的摇摇晃晃，骑马跟乘船似的，一着不慎跌落井下，干脆哪只跌倒就在哪儿睡着，这么狂放不羁古往今来也是没谁了；汝阳王李璣饮酒三斗后去朝拜天子，路遇引车买酒的，饕的当即走不动路了，还自我调侃说：“道逢曲车口流涎，恨不移封向酒泉”，假如真有酒泉这么好的地方，没准他会抛弃一切跑去定居，日日把酒言欢醉卧红尘吧！还有左相李适之，酒量之大，犹如“长鲸吸百川”；衣袂飘飘的少年郎崔宗之，举觞之神态宛若玉树临风；长年吃斋礼佛的苏晋，逃不过嗜酒宿命，只能“醉中往往爱逃禅”

 不完的心肠，喝不尽的美酒。美酒之于李白，如虎添翼，水乳交融，是他创作的催化剂，更是他心灵的慰藉。“唯愿当歌对酒时，月光长照金樽里”。李白笔墨一挥，跌落的是万卷豪情，胸怀一敞，氤氲的是清醇酒香。文思如涌泉，下笔如有神，仙人也。

 李白不仅爱喝酒，还爱组酒局。在数万首唐诗中，有两首著名的诗就发生在李白的酒局上。

 天宝四年秋，鲁东石门外的小酒馆里，有两个人相对而坐，痛饮美酒。这是一场分别宴，对饮的两个人正是唐代诗坛的两位泰斗级人物，“诗仙”李白和“诗圣”杜甫。

 故事要从相遇开始讲起，李白与杜甫于上一年秋天初逢于洛阳，彼此一见如故，便携手登山临水，拜谒各地名士。然而，天

尚未着色，眉目宛然。

 从寺旁门出去，有小径通后山，两侧花开无数。后山怀抱之中，似有屋舍亭台掩映其中，又有水声潺潺入耳。心喜，紧走数步，随山径一转，见旧日洞，横置路中，古朴破败。门额是一块大青石，上锈三个大字，隐约见是“颍云谷”。穿洞而过，豁然开朗。见一小石桥，杂草丛生，石块摇摇欲坠，桥下水流微微，数步之外，有石砌水池，水深约一米，清可见底，石缝中有泉水缓缓涌出，池底碎石一层，水中若干鱼虾。有入世的，有出世的。入世的是小虾，侧身飞掠，恰如使客江湖仗剑，快意恩仇；出世的是小鱼，呆立悬浮，正是老僧石壁入定，悟尽来去。仰头见石壁上三间小屋，并青石铺就的台阶，依山势蜿蜒通往；又见有白云生于壁顶，伸爪展身，仿佛玉龙出行。

 沿石径，独行。忽然无路，却有一砖塔兀立眼前。塔基处有方圆四寸之小洞，凑近向内望去，黑不见底，有阴凉之气扑来，不知是何人欲盗塔而挖。塔身上，密密麻麻都是游人所刻“到此一游”之类，新痕掩旧痕，重重复叠叠。托塔迎风，望望天边变换无形的云，想说点什么，却张口无言。低头，发现脚边枯草中生出两片绿草，高不过寸，相距不过半寸，一模一样，相对而向，默然挺立，风吹不动半丝半毫，共同分享着同样的阳光。



顾景舟作品《提璧壶》

 录。在坚守中传承、在传承中坚守，一代又一代的紫砂艺人在师傅、父辈们的言传身教和心手相传之下，紫砂已经融入他们的血脉之中，印刻在他们的脑海之间，成为他们养家糊口、安身立命之根本所在。正是这种发自于本能和真真的紫砂技艺，在火光土色之间绵延千年、传承至今。那一把把简约而又繁复、质朴而又浓烈的紫砂壶里，记录着一段梦幻酷烈而又绚烂瑰丽的旅程，也记录着关于紫砂历史的前世今生。

服走了。

 威子说，轮上我们了，下水。大家正准备脱光衣服下水。那帮孩子头儿就冲过来说，小子，你想干啥？威子也不示弱，说，我们先来的，怎啦？那个头儿一把揪住威子头发就打，威子还手，人家的七八个孩儿们也上来帮忙，把威子放倒在沙石上一顿拳打脚踢，最后那头儿踩着威子的手说，有本事叫你的人也来打。威子歪着头不住地喊，打呀，快打呀。可是，我们虽人多，没有一个敢上前，身子像被钉在原地，动弹不得。

 只听一声“住手”。是哥，手里拿着块石头站在那伙孩子面前。那伙孩子松开威子，疯野似的要扑向我哥。“别过来，放我们走”，话音刚落，哥把手里的石头拍向自己脑门，殷红的血很快就从他的鬓角淌下来。出人命了，不知谁喊了一声，那伙人一哄而散。我们的人才七手八脚扶起威子，轮流背着我哥去村赤脚医生家里包扎。这回，威子说了句人话，哥的包扎费他全出，还说，以后再也不用别人给他背书包了。

 回家后，娘见哥头上缠着纱布，问怎回事？我说，哥自个拍的。娘说，闲得没事找死？我说，哥是替威子拍的。娘说，威子不是时常欺负你们，让人打了不是更好？哥说，我爸什么时候能不给威子爹打工了？娘说，这和你爹打工有一毛钱的关系？哥说，我怕威子受了气，他爹克扣我爸的工钱。

 哥的这句话，让我和娘顿时泪流满面。

 下没有不散的筵席，一年后，杜甫入长安求取功名，李白置酒送别，并当席写下著名的《鲁东石门送杜二甫》。“醉别复几日，登临遍池台。何时石门路，重有金樽开？秋波落泗水，海色明徂徕。飞蓬各自远，且尽手中杯。”这首诗一语成谶，石门分别后二人天各一方，再不见面。当然，这首诗在李白的诗歌中并不是广为流传的，但这个酒局却非常重要，因为没有什么比比牙子期的分别更让人惆怅的了。

 这里，不得不提李白组过的另外一场著名酒局了。天宝十一年，在颍阳山居，李白和他的两位挚友岑勋和元丹丘喝了一场痛快酒。李白在酒局上兴之所至，挥笔写下了震古烁今的《将进酒》。“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是何等的纵情肆意；“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是何等的壮志凌云；“烹羊宰牛且为乐，会须一饮三百杯”是何等的潇洒气派。“古来圣贤皆寂寞，唯有饮者留其名”是何等的悲哀雄壮。“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与尔同销万古愁。”又是何等的荡气回肠。这首诗洋洋洒洒176个字，把李白天纵之才充分展示出来。这场酒局居功至伟。没有李白醉酒后的诗兴大发，哪来这愤喷而出千古绝唱的热情？也是这醉酒后诗，让李白的诗歌登上了不可企及的浪漫主义的巅峰。

 “长安百花时，风景宜轻薄。无人不沽酒，何处不闻乐。”盛唐的诗人总是那么率真豪放，盛唐的诗歌中处处离不开美酒，这些酒香和诗意在历经岁月的沉淀后，变得更加醇香，令人“长醉不复醒”！

 清晨走进机关大院时，遇上一个新闻同行老相识。朋友顺口问我：“到了新单位怎么样啊？”问题不算复杂，但我竟不能脱口而出作答。说好吧，好在哪里，说不好吧，有什么不好，甘苦自知，一言难尽。略微迷瞪了几秒钟，我调侃般地挤出两个字“还行”，接着补充“这是临摹孩子们的说法啊”。

 朋友回答说：“我们家的也是，咱和人家问话常常给你两个字‘还行’。”两人不禁感叹：看来我们到了一个流行“还行”的时代。

 我之所以熟练地用“还行”作答，因为出门时和女儿对话，得到的回答就是“还行”。女儿肚子疼，爱人用偏方给她治疗，晚上十点我回家时超市专门买了药食同源的红糖，回去后冲好让她喝了几口。今早我特地问她感觉效果怎样了，她说“还行”。当即，我就大有感触地想，青少年一代老是喜欢说“还行”，看来“还行”值得琢磨一番。

 与孩子们一路陪伴成长的路上，我得到过无数个“还行”的回答。这次考试怎么样？还行。到底是好是坏讳莫如深。和老师同学们相处怎么样？还行。到底行不行不得而知。自我感觉心情舒畅不舒畅？还行。到底行不行不便追问。

 学校伙食怎样？好不好？还行。到底行不行想也没法想。如此等等。大同小异。

 与亲朋好友交流，他们也有明显体验，就是孩子们一而再再而三地“还行”，让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凡是关涉自我的事，“还行”会成为万能答案，“还行”中固然有德胜之时的谦虚，有不好意思的张扬，但占多数成分的是勉为其难的强求、不愿面对的掩饰，当然也有不便交流的抱怨情绪。于是，总而言之，笼而统之，一言以蔽之。让交流一下到了边际，让谈话匆匆谢幕。

 听得多了，自然增加了些识断经验，干脆利落的“还行”表示“比较好”，平平淡淡的“还行”约等于“很一般”，勉勉强强的“也还行”大致是“糟糕”。

 作为长辈一方，最先意识到的是，怎么能够这样？以“还行”草草回答，包括了不够尊重、不够坦诚、不够亲情等诸多内容，让人失落失

◇专栏·茶余饭后

“豆腐得下肉价钱”

□ 李峰

在这寒冷的冬天里暖暖和和吧。

 第二个故事。我的一位好哥们特喜欢喝“五粮液”，有次在酒席中对我说：下周抽个礼拜天咱们到省城吃海鲜吧，我请海鲜，你出“五粮液”。我想，在省城吃海鲜多贵啊，几瓶“五粮液”算什么。于是，便爽快地说，行。

 吃海鲜的前一天，我买了一件“五粮液”，放到后备厢。第二天，我们如约来到省城。我哥们在前面带路，我尾随在后。一路经过几个大的海鲜酒楼，车子都没有停靠的意思。又走了很远很远，左拐弯拐进了一个小胡同，终于在一个小门脸的饭店门口停下来。我以为他要问路，也就没下车，我那哥们笑着对我说：下车吧，到了。这时，店里出来一位南方小老板，笑着对我哥们儿说：来了，哥，里边请。

 进了小店一看，冷藏架上摆了不少冰鲜的鱼，边上几个小盆里还盛了一些蛏子、螺丝等小海鲜，也有几样新鲜蔬菜。我恍然大悟，原来这也叫海鲜馆呀。我说：咱们就吃这海鲜？我那哥们笑咪咪地对我说：不要看这门面小，这可是地道的浙江人开的，味道很地道、很纯正。那天，我哥们带了两桌人，开始上菜时，哥们们对我说“五粮液”带了吗？我说：带了。那天，整整两桌人都是我那哥们的朋友，就我一个外人。结账时，我听那小老板说：每桌350元，共700元。吃完饭出门上车时，我那哥们对我说：怎么样，不错吧。下次还是我请饭，你出酒。在回来的路上，我一想，呸，这事整的。我纯粹一傻瓜。人家两桌饭才花了700块钱，我一件酒就花去一千多元，还落的个人家请我吃了海鲜。

 瞧瞧，这就是“豆腐得下肉价钱”。不过，人生不就是个“合得”的过程吗。有钱难买我乐意，失去的只是几枚银子，得到的，是情义、是朋友、是乐趣。

三川河

『还行』

□ 雒晓利